

证券代码：000693 证券简称：*ST 华泽 公告编号：【2018-162】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1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已于2018年11月16日将全部会议材料以专人、传真和电子邮件等方式提交给全体董事；至2018年11月19日15：00时，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传回表决票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经过审议：

1、通过了《关于聘请2018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2017年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均为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公司将继续聘请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2018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该议案需提交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

2、通过了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于2018年12月7日在陕西西安召开（公司第一会议室），会议主要议案为：

- 1) 审议《关于选举张志国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
- 2) 审议《关于聘请2018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1月21日